

证券代码：300601

证券简称：康泰生物

公告编号：2019-045

债券代码：123008

债券简称：康泰转债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的规定，现将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泰生物”）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9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1月20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29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3,818.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706.05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111.9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广会验字[2017]G17002850011号”《验资报告》。

2.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1,111.95万元。2017年3月，公司以募集资金11,111.95万元置换了公司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注销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户。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2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2月1日公开发行356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0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908.06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691.9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8]G17002850056号《验资报告》。

2.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4,691.94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0.00
减：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21,265.51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555.76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3,982.19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2017年2月，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会大厦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国会大厦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注销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18年1月23日披露了《关于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2.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2018年3月，公司、中信建投、开设募集专项账户的商业银行三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开设募集专项账户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单位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1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会大厦支行	44250100015500001445	34,880.00 ^注	-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发支行	755901638110115		3,011.08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39100188000090775		5,110.65
4	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地安门支行	0200022319068135317		0.00
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1101040160000794635		5,860.46

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会大厦支行初始存放金额包含未划转的发行费用188.06万元。该账户募集资金已按计划转至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不再使用，公司已于2018年12月将账户注销。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

(2) 报告期内，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 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截至2018年2月14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61,125,343.75元。

2018年3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61,125,343.75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广会专字[2018]G17002850068号”《关于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信建投、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报告期末，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报告期末，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6、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 截至报告期末，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及利息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